**成都市第二人民医院总务科**

**项目任务书**

|  |  |  |
| --- | --- | --- |
| 项号 | 内 容 | 说 明 与 要 求 |
| 1 | 项目名称 | 成都市第二人民医院龙潭院区急诊科电台采购项目 |
| 2 | 项目地址 | 成都市第二人民医院（庆云南街10号） |
| 3 | 项目内容 | **一、800兆车载台参数要求**(一)全面兼容成都市800M数字集群TETRA无线通信系统。(二) TETRA模式（TMO）：具备TETRA模式下的组呼、单呼、紧急呼叫、短消息发送等功能。(三)直通模式（DMO）：具备直通模式下的组呼、单呼、紧急呼叫、短消息发送等功能。(四)单站模式：具备单站模式下的组呼、单呼、紧急呼叫、短消息发送等功能(五)调度型补充业务：具备讲话方识别、 调度台授权呼叫、缩位寻址、预占优先呼叫、优先呼叫、环境监听、通话限时、通话组扫描、动态重组、有线电话呼叫、迟后进入、背景组呼叫、呼叫抢插、强制结束等功能。(六)具备模式切换、具备短消息业务：具备状态消息、短数据等功能 、具备 WAP功能：支持并开通wap业务功能、具备并开通GPS定位功能、支持内置GPS和北斗双定位、具备分组数据业务(七)通用功能：具备集群通话组、直通通话组、内置通讯录、文本消息列表、状态列表、通话组扫描类表。支持通信录功能、中文界面中文输入法及中文短信并支持情景模式设置(八)射频功率≥3瓦、频道间隔:25KHz、接收灵敏度不得低于：静态 -112dBm，动态-103dBm(九)音频配备:必须为内置扬声器且功率≥4瓦。(十)键盘:键盘布局友好、尺寸适中。快捷键：用户可以配置菜单及常用功能快捷键(十一)防尘、防水等于或优于IP54等级。(十二)每台配置吸盘天线一套。(十三)必须具备关联组功能(十四)内置蓝牙模块，具备蓝牙写频及蓝牙升级功能。(十五)具备路航功能(十六)具备摇晕状态下支持位置上报功能（十七）具备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书复印件加盖厂家鲜章 (投标人承诺在签订合同前提供)**二、800兆基地台参数要求**(一)全面兼容成都市800M数字集群TETRA无线通信系统。(二) TETRA模式（TMO）：具备TETRA模式下的组呼、单呼、紧急呼叫、短消息发送等功能。(三)直通模式（DMO）：具备直通模式下的组呼、单呼、紧急呼叫、短消息发送等功能。(四)单站模式：具备单站模式下的组呼、单呼、紧急呼叫、短消息发送等功能(五)调度型补充业务：具备讲话方识别、 调度台授权呼叫、缩位寻址、预占优先呼叫、优先呼叫、环境监听、通话限时、通话组扫描、动态重组、有线电话呼叫、迟后进入、背景组呼叫、呼叫抢插、强制结束等功能。(六)具备模式切换、具备短消息业务：具备状态消息、短数据等功能 、具备 WAP功能：支持并开通wap业务功能、具备并开通GPS定位功能、支持内置GPS和北斗双定位、具备分组数据业务(七)通用功能：具备集群通话组、直通通话组、内置通讯录、文本消息列表、状态列表、通话组扫描类表。支持通信录功能、中文界面中文输入法及中文短信并支持情景模式设置 (八)射频功率≥3瓦、频道间隔:25KHz、接收灵敏度不得低于：静态 -112dBm，动态-103dBm(九)音频配备:必须为内置扬声器且功率≥4瓦。(十)键盘:键盘布局友好、尺寸适中。快捷键：用户可以配置菜单及常用功能快捷键(十一)防尘、防水等于或优于IP54等级。(十二) 一体式结构、带揉性把手、内置电源模块，含天馈系统（其中包括全向玻钢天线、避雷器、馈线（40米）、安装附件等）。(十三)必须具备关联组功能(十四)内置蓝牙模块，具备蓝牙写频及蓝牙升级功能。(十五)具备路航功能(十六)具备摇晕状态下支持位置上报功能（十七）具备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书复印件加盖厂家鲜章 (投标人承诺在签订合同前提供)**三、**车载电台采购2台，单价限价：6510.00元/台，基地电台采购1台，单价限价：9493.00元/台，共计采购3台，总金额限价：22500.00元。 |
| 4 | 咨询答疑时间及电话 | 挂网期间；67830870 |
| 5 | 现场踏勘、比选时间及地点 | 时间：电话通知地点：电话通知 |
| 6 | 合同年限 | 至供货完成截止 |
| 7 | 报价方式 | 按项目清单进行报价 |
| 8 | 项目最高控制价 | 车载电台采购2台，单价限价：6510.00元/台，基地电台采购1台，单价限价：9493.00元/台，共计采购3台，总金额限价：22500.00元。 |
| 9 | 评选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10 | 评选结果公示 | 成都市第二人民医院官网公示一个工作日 |
| 11 | 其他要求 | 一、比选申请人在开标时应携带标书，标书A4纸张装订，按规定密封，有封面目录，加盖公章（鲜章），确保牢固、整洁；二、业绩证明，须提供近一年的相关的合同复印件**2份**；注：比选申请人未按上述要求携带以上原件造成的后果由比选申请人自行承担。 |
| 12 | 1、比选申请人在投标时递交的投标任何资料，均应真实有效，不得弄虚作假。如比选人或相关部门一经查实提供虚假伪造资料，将取消其参与本项目参选或中选资格，如给比选人造成重大损失的，将追究其赔偿责任。2、比选申请人在参与投标时，应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仔细阅读比选人提供的各种资料。 |